

北京大学对外汉语教育学院/教育学院 “汉语国际教育”项目 2025 年培养方案

一、项目简介

汉语国际教育项目是由对外汉语教育学院和教育学院共同开设的本科跨学科培养项目，集聚人文和社会科学两大学部教育类专业优势，培养国际中文教育人才。项目自2021年首次面向全校中外学生招生，2025年招生计划为20人。

北京大学是中国开展中文教学最早、历史最长的高校之一（1952年“北京大学外国留学生中国语文专修班”），在国际中文教学与研究方面一直发挥着引领作用。北京大学教育学科历史悠久，一直致力于探索和发展教育领域的专门知识，培养知行合一的高层次教育研究与教育实践管理人才，追求和保持卓越的教学科研水平，为推动教育科学进步、繁荣教育事业服务。目前全球已有75个国家将中文纳入国民教育体系，4000多所国外大学开设中文课程，中小学中文教学需求日益增长，海外中文教育人才的短缺日益严重；与此同时，以中文作为第二语言的学习研究也日益兴起，汉语国际教育正在迎来更加开放、包容、规范的交叉学科理念和新发展格局。

“汉语国际教育”项目倡导多样化、多层次的专业课程学习，不仅注重将专业知识学习与实践技能训练相结合，同时也注重训练学生对教育实证的研究及研究过程与方法的规范化，进一步推动应用型复合型文科人才培养模式的建设；同时为学生进一步攻读如汉语国际教育、第二语言教育、应用语言学、高等教育学、教育技术学等专业或研究方向的硕士和博士学位打下宽广基础，有助于申请教育部“国际中文教师资格证”并在国内外从事国际中文教育工作，进而为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提供更加多样化的选择。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和教育学院共同设立项目教学委员会，项目教学办公室设在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二、培养目标

项目对中外学生采用同质化教学管理，学生通过项目学习，将了解汉语国际教育的基础理论和基本知识；了解中文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的基本技能；基本掌握中外文化的基本知识并具有一定的跨文化交流意识和能力；了解世界中文教学的整体发展概况和趋势。项目旨在培养一批具有多元文化价值观、较宽广的文化视野、有志于从事与语言文化交流和研究相关的复合型人才。

三、培养要求

汉语国际教育项目采用学分制，共要求20个学分。项目课程由专业核心课程+跨学科选修课+综合实践课三大模块组成，专业类及选修类课程由对外汉语教育学院和教育学院相关研究领域专家开设。学生在四年级结束时（特殊情况申请延期，经批准可以推迟到毕业前）应完成学分要求。

四、获得项目证书要求

学生须获得主修专业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并完成本项目所规定的课程和教学实践。所修本项目课程学分不低于20学分。完成项目的学生获得“汉语国际教育”项目证书。

五、课程设置

1. 专业核心课程（10 学分）

选修本项目的同学需要在项目指定的选课范围内完成不低于 10 学分的专业核心课程。目前列入选课范围的课程包括：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开课院系	选课学期
04420007	第二语言习得导论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秋季
04420001	国际中文教育概论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04	中文作为第二语言要素教学（上）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05	中文作为第二语言要素教学（下）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秋季
06733030	教育与人工智能	2	2	教育学院	秋季/暑期

2. 跨学科选修课（不低于 8 学分）

选修本项目的同学需要在项目指定的选课范围内完成不低于 8 学分的项目选修课。目前列入选课范围的课程包括：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开课院系	选课学期
04420002	教学资源开发与应用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03	中文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法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06	国外中小学外语教学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6734170	现代中国教育传统及其变迁	2	2	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08	文化教学与跨文化交际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秋季
04420009	教师职业素养	2	2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秋季

3. 综合实践课（2 学分）

在2025“汉语国际教育”项目培养方案中，项目综合实践课-课外实践交流活动模板（2 学分）规定：

现我们将项目综合实践课-课外实践交流活动模板（2学分）分为综合实践课（上）和综合实践课（下），两门课各1学分，课程成绩采取P/F制。

课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周学时	开课院系	选课学期
04420010	综合实践课（上）	1	1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04420011	综合实践课（下）	1	1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	春季

具体要求如下：

综合实践课（上）：

（1）至少四场由对外汉语教育学院或教育学院开设的学术讲座（其中每个学院不少于 2 场，含对外汉语教育学院开设的“国际中文教育研究生暑期高级研讨班”课程讲座）。

(2) 累计不少于 20 课时的留学生中文教学课堂观摩实践活动（每学期均有开设，由对外汉语教育学院负责安排）。

(3) 选课学生需提交 3000 字的学习报告。

综合实践课（下）：

(1)：(1-1) 不少于 30 课时的留学生语伴实践活动；(1-2) 北京大学汉语暑期学校助教实践活动；(1-3) 北京大学附属小学外语选修课助教实践活动；(1-4)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留学生调研实践活动。学生在学期开学前向项目负责老师提供选修意愿，参加(1-1) / (1-2) / (1-3) / (1-4) 任意实践活动并提交报告均可参与学分认定，实践活动由对外汉语教育学院安排并负责解释。

(2) 选课学生需提交 3000 字的实践报告。

六、教学管理

1. 选拔与退出机制

本项目计划面向北京大学校本部全日制本科生开放招生。春季学期接受报名，并采用“申请+面试”方式进行审核录取。当学期就读本科一年级、二年级的学生可以申请，五年制专业或延期毕业的学生可放宽至本科三年级。专业核心课成绩优异的学生均可自愿报名，经项目教学委员会审核后择优录取。如果报名人数超过定员，则以成绩绩点排序录取。

选修“汉语国际教育”项目的学生，其原所在院系学籍不变。在修读“汉语国际教育”项目期间，学生可随时向项目教学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退出项目；已经完成的学分，将按北京大学现有本科培养方案，根据各院系具体规定，转变为相应类型的限选课或选修课学分。

2. 学习时长

学生学习期限为 2 年，特殊申请可放宽到 3 年。

3. 学分认定

所有课程按实际课程学分进行认定。项目采用单向学分认定，即参与项目认定的学分不同时参与各院系培养方案或其他本科项目的学分认定。

4. 导师制度

学生加入项目后，本项目的教学指导委员会在学生意愿的基础上，为每位学生指定一位指导教师（第一年秋季学期末分配），指导课程选修，帮助学生分阶段阅读、写作与讨论的学术训练。在完成基础阶段的课程学习后，可根据学生的具体要求，为每位学生设计研究计划和实践计划。

5. 保研支持

对外汉语教育学院拟对三年级结束时完成“汉语国际教育”项目规定课程取得学分且表现优秀的本科生提供保研支持。推免阶段，针对已取得推免资格且有意向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生，对外汉语教育学院优先考虑接收其推免申请。